

新編諸子集成

中華書局

莊

子

集

釋

中

卷之三

集解



新編諸子集成

莊子集釋

〔清〕郭慶藩撰  
王孝魚點校

中華書局

# 莊子集釋卷四上

## 外篇駢拇第八〔二〕

〔一〕【釋文】舉事以名篇。

駢拇枝指，出乎性哉！而侈於德〔一〕。附贅縣疣，出乎形哉！而侈於性〔二〕。多方乎仁義而用之者，列於五藏哉！而非道德之正也〔三〕。是故駢於足者，連无用之肉也；枝於手者，樹无用之指也〔四〕；多方駢枝於五藏之情者，淫僻於仁義之行〔五〕，而多方①於聰明之用也〔六〕。

〔一〕【疏】駢，合也；「拇，足」大「指」②也；謂足大拇指與第二指相連，合爲一指也。枝指者，謂手大拇指傍枝生一指，成六指也。出乎性者，謂此駢枝二指，並稟自然，性命生分中有之。侈，多也。德，謂仁義禮智信五德也。言曾史稟性有五德，蘊之五藏，於性中非剩也。【釋文】「駢」步田反。廣雅云：並也。李云：併也。「拇」音母，足大指也。司馬云：駢拇，謂足拇指連第二指也。崔云：諸指連大指也。「枝指」如字。三蒼云：枝指，手有六指也。崔

云：音歧，謂指有歧也。○盧文弨曰：歧當作岐，後人強分之。「而侈」昌是反，徐處政反。

郭云：多貌。司馬云：溢也。崔云：過也。「於德」崔云：德，猶容也。

〔二〕【注】夫長者不爲有餘，短者不爲不足，此則駢贅皆出於形性，非假物也。然駢與不駢，其性③各足，而此獨駢枝，則於衆以爲多，故曰侈耳。而惑者或云非性，因欲割而棄之，是道有所不存，德有所不載，而人有棄才，物有棄用也，豈是至治之意哉！夫物有大小，能有少多，所大即駢，所多即贅。駢贅之分，物皆有之，若莫之任，是都棄萬物之性也。

【疏】附生之

贅肉，縣係之小疣，並稟形以後方有，故出乎形哉而侈性者，譬離曠稟性聰明，列之藏府，非關假學，故無侈性也。

【釋文】「附贅」章銳反。廣雅云：疣也。釋名云：橫生一肉，屬著

體也。一云：瘤結也。「縣」音玄。「疣」音尤。

「而侈於性」司馬云：性，人之本體也。駢

拇指，枝指，附贅，縣疣，此四者各出於形性，而非形性之正，於衆人爲侈耳。於形爲侈，於性爲侈，故在手爲莫用之肉，於足爲無施之指也。

王云：性者，受生之質；德者，全生之本。

駢枝受生而有，不可多於德；贅疣形後而生，不可多於性。此四者以況才智德行。

○俞樾

曰：性之言生也。駢拇指，生而已然者也。故曰出乎性。附贅縣疣，成形之後而始有者也，故曰出乎形。德者，所以生者也。天地篇曰：物得以生謂之德，是也。駢拇指指出乎性，而以德言之則侈矣；附贅縣疣出乎形，而以性言之則侈矣。

崔云：德，猶容也。司馬云：性，人之本體也。混性與德與形而一之，殊失其旨。

○家世父曰：釋文引王云：性者，受生

之質，德者，全生之本。駢拇枝指，與生俱來，故曰出於性；附贊縣疣，形既具而後附焉，故曰出於形。「夫」音符。發句之端放此。「至治」直吏反。「之分」符問反。後可以意求。「物皆有之」之，或作定。

〔三〕【注】夫與物冥者，無多也。故多方於仁義者，雖列於五藏，然自一家之正耳，未能與物無方而各正性命，故曰非道德之正。夫方之少多，天下未之有限。然少多之差，各有定分，毫芒之際，即不可以相跂，故各守其方，則少多無不自得。而惑者聞多之不足以正少，因欲棄多而任少，是舉天下而棄之，不亦妄乎！

【疏】方，道術也。言曾史之德，性多仁義，羅列藏府而施用之，此直一家之知，未能大冥萬物。夫能與物冥者，故當非仁非義而應夫仁義，不多不少而應夫多少，千變萬化，與物無窮，無所偏執，故是道德之正（言「也」）。【釋文】「五藏」才浪反，後皆同。黃帝素問云：肝心脾肺腎爲五藏。

〔四〕【注】直性命不得不然，非以有用故然也。【疏】夫駢合之拇，無益於行步，故雖有此連，終成無用之肉，枝生於手指者，既不益操捉，故雖樹立此肉，終是無用之指也。欲明稟自然天性有之，非關功用而生也。

〔五〕【注】五藏之情，直自多方耳，而少者橫復尚之，以至淫僻，而失至當於體中也。【疏】夫曾史之徒，性多仁義，以此情性，駢於藏府。性少之類，矯情慕之，務此爲行，求於天理，既非率性，遂成淫僻。淫者，耽滯；僻者，不正之貌。【釋文】「淫僻」本又作辟，匹亦反，徐敷赤

反。注及篇末同。「於仁義之行」下孟反。崔云：駢枝贅疣，雖非性之正，亦出於形，不可去也。五藏之情，雖非道德之正，亦列於性，不可治也。今設仁義之教以治五藏之情，猶削駢枝贅疣也，既傷自然之理，更益其疾也。「橫復」扶又反。（徐）「除」篇末注皆同。「至當」丁浪反。後皆倣此。

〔六〕【注】聰明之用，各有本分，故多方不爲有餘，少方不爲不足。然情欲之所蕩，未嘗不賤少而貴多也，見夫可貴而矯以尚之，則自多於本用而因其自然之性。若乃忘其所貴而保其素分，則與性無多而異方俱全矣。【疏】言離曠素分，足於聰明，性少之徒，矯情爲尚，以此爲用，不亦謬乎！

〔校〕①闕誤引張君房本方作□。②三字依釋文補。③世德堂本性作於。

是故駢於明者，亂五色，淫文章，青黃黼黻之煌煌非乎？而離朱是已<sup>(一)</sup>。多於聰者，亂五聲，淫六律，金石絲竹黃鐘<sup>(1)</sup>大呂之聲非乎？而師曠是已<sup>(二)</sup>。枝於仁者，擢德塞性以收名聲，使天下簧鼓以奉不及之法非乎？而曾史是已<sup>(三)</sup>。駢於辯者，纍瓦結繩竄句，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，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？而楊墨是已<sup>(四)</sup>。故此皆多駢旁枝之道，非天下之至正也<sup>(五)</sup>。

〔一〕【疏】斧形謂之黼。兩己相背謂之黻。五色，青黃赤白黑也。青與赤爲文，赤與白爲章。煌煌，眩目貌也。豈非離朱乎？是也。己，助聲也。離朱，一名離婁，黃帝時明目人，百里察

毫毛也。【釋文】「黼黻」音甫，下音弗。周禮云：白與黑謂之黼，黑與青謂之黻。「煌煌」

音皇。廣雅云：光也。向崔本作韁。向云：馬氏音煌。毛詩傳云：皇皇，猶煌煌也。煌，

又音晃。○盧文弨曰：舊作光光也，今據本書刪一光字。「非乎」向云：非乎，言是也。「離

朱」司馬云：黃帝時人，百步見秋毫之末，一云：見千里針鋒。孟子作離婁。「是已」向云：

猶是也。

〔二〕【注】夫有耳目者，未嘗以慕聾盲自困也，所困常在於希離慕曠，則離曠雖性聰明，乃是亂耳

目之主也。【疏】五聲，謂宮商角徵羽也。六律，黃鐘大呂姑洗蕤賓無射夾鐘之徒是也。

六律陽，六呂陰，總十二也。金石絲竹匏土革木，此八音也。非乎，言滯著此聲音，豈非是師曠乎。師曠，字子野，晉平公樂師，極知音律。言離曠二子素分聰明，庸昧之徒橫生希慕，既失本性，寧不困乎！然則離曠聰明，乃是亂耳目之主也。【釋文】「五聲」本亦作五音。

「師曠」司馬云：晉賢大夫也，善音律，能致鬼神。史記云：冀州南和人，生而無目。

〔三〕【注】夫曾史性長於仁耳，而性不長者橫復慕之，慕之而仁，仁已僞矣。天下未嘗慕桀跖而必慕曾史，則曾史之簧鼓天下，使失其真性，甚於桀跖也。【疏】枝於仁者，謂素分枝多仁義，

(由)「猶」如生分中枝生一指也。擢用五德，既偏滯邪淫，仍閉塞正性。用斯接物，以收聚名聲，遂使蒼生馳動奔競，(由)「猶」如笙簧鼓吹，能感動於物欣企也。然曾史性長於仁義，而不長者橫復慕之，捨短效長，故言奉不及之法也。擢，拔；謂拔擢僞德，塞其真性也。曾者，姓

曾，名參，字子輿，仲尼之弟子。史者，姓史，名鮚，字子魚，衛靈公臣。此二人並稟性仁孝，故舉之。

【釋文】「擢德」音濯。

司馬云，拔也。○王念孫曰：塞與擢義不相類。塞當爲

塞，擢，塞，皆謂拔取之也。廣雅云：塞，取也。（楚辭離騷注及史記叔孫通傳索隱引許慎，並與廣雅同。方言作攘，云：取也，南楚曰攘。說文作攘，云：拔取也。）拔也。（樊光注爾雅及李奇注漢書季布樂布田叔傳贊，並與廣雅同。）此言世之人皆擢其德，塞其性，務爲仁義以收名聲，非謂塞其性也。

淮南子真篇曰：俗世之學，擢德攘性，內愁五藏，外勞耳目，乃始招搖振繩物之毫芒，搖消掉捎仁義禮樂，暴行越智於天下，以招號名聲於世。又曰：今萬物之來，擢拔吾性，攘取吾情。皆其證也。隸書手字或作牛，（若舉字作舉，奉字作奉之類。）故塞字或作塞，形與塞相似，因譌而爲塞矣。「簧鼓」音黃，謂笙簧也。鼓，動也。「曾史」曾參史鮚也。曾參行仁，史鮚行義。「跖」之石反。

〔四〕【注】夫騁其奇辯，致其危辭者，未曾容思於檮杌之口，而必競辯於楊墨之間，則楊墨乃亂羣

言之主也。

【疏】楊者，姓楊，名朱，字子居，宋人也。

墨者，姓墨，名翟，亦宋人也，爲宋大夫；以其行墨之道，故稱爲墨。

此二人並墨之徒，稟性多辯，咸能致高談危險之辭，鼓動物性，固執是非，（由）「猶」如緘結藏匿文句，使人難解，其游心學處，惟在堅執守白之論，是非同異之間，未始出非人之域也。釐釐，（由）「猶」自持也，亦用力之貌。譽，光贊也。楊墨之徒，並矜其小學，炫燿衆人，誇無用之言，惑於羣物。然則楊墨豈非亂羣之師乎？言即此楊

墨而已也。

【釋文】「纍」劣彼反。

「瓦」危委反。向同。崔如字。一云：瓦當作丸。「結繩」

(本)「李」(2)云：言小辯危詞，若結繩之纍瓦也。崔云：聚無用之語，如瓦之纍，繩之結也。「竄」七亂反。爾雅云：微也。一云藏也。「句」紀具反。司馬云：竄句，謂邪說微隱，穿鑿文句也。一音鉤。「敝」本亦作斃。徐音婢，郭父結反，李步計反。司馬云：罷也。「跬」徐丘婢反，郭音屑。向崔本作跬。向丘氏反，云：近也。司馬同。李却垂反。一云：敝跬，分外用力之貌。「譽」音餘。○家世父曰：釋文，敝跬，分外用力之貌。今案跬譽猶云咫言。

方言，半步爲跬。司馬法，一舉足曰跬。跬，三尺也。跬譽者，邀一時之近譽也。敝，如周禮弓人筋欲敝之敝，謂勞敝也。敝精罷神於近名而無實用之言，故謂之駢於辯。「楊墨」崔李云：楊朱墨翟也。「容思」息嗣反。「櫺杌」上徒刀反。下音兀。

(五)【注】此數子皆師其天性，直自多駢旁枝，各自是一家之正耳。然以一正萬，則萬不正矣。故至正者不以己正天下，使天下各得其正而已。

【疏】言此數子皆自天然聰明仁辯，(由)「猶」如合駢之拇，傍生枝指，稟之素分，豈由人爲！故知率性多仁，乃是多駢傍枝之道也。而愚惑之徒，捨己效物，求之分外，由而已。然搖動物性，由此數人，以一正萬，故非天下至道正理也。

【釋文】「此數」色主反。下文此數音同。

〔校〕

①趙諫議本鐘作鍾。②李字依世德堂本及釋文原本改。

彼正正者，不失其性命之情。故合者不爲駢，而枝者不爲跂①，長者不

爲有餘(四)，短者不爲不足(五)。是故鳬脰雖短，續之則憂；鶴脰雖長，斷之則悲(六)。故性長非所斷，性短非所續，無所去憂也(七)。意仁義其非人情乎(八)！彼仁人何其多憂也(九)？

〔一〕【注】物各任性，乃正正也。自此已下觀之，至正可見矣。【疏】以自然之正理，正蒼生之性命，故言正也。物各自得，故言不失也。言自然者即我之自然，所言性命者亦我之性命也，豈遠哉！故言正正者，以不正而正，正而不正(之無言之)也(二)。自此以上，明矯性之失；自此以下，顯率性之得也。○俞樾曰：上止字乃至字之誤。上文云故此皆多駢旁枝之道，非天下之至正也，此云彼至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，兩文相承。今誤作正正，義不可通。郭曲爲之說，非是。

〔二〕【注】以枝正合，乃謂合爲駢。

〔三〕【注】以合正枝，乃謂枝爲跂。【疏】以枝望合，乃謂合爲駢，而合實非駢；以合望枝，乃謂枝爲跂，而枝實非跂也。【釋文】「不爲跂」其知反。崔本作枝，音同。或渠支反。

〔四〕【注】以短正長，乃謂長有餘。

〔五〕【注】以長正短，乃謂短不足。【疏】長者，謂曾史離曠楊墨，並稟之天性，蘊蓄仁義，聰明俊辯，比之羣小，故謂之長，率性而動，故非有餘。短者，衆人比曾史等不及，故謂之短，然亦天機自張，故非爲不足。

〔六〕【注】各自有正，不可以此正彼而損益之。

【疏】鳧，小鴨也。鶴，觕之類也。脛，脚也。自

然之理，亭毒衆形，雖復脩短不同，而形體各足稱事，咸得逍遙。而惑者方欲截鶴之長續鳧之短以爲齊，深乖造化，違失本性，所以憂悲。

【釋文】「鳧」音符。「脛」形定反。釋名云：

莖也，直而長，如物莖也。本又作脛。「鶴」戶各反。「斷之」丁管反。下及注同。

〔七〕【注】知其性分非所斷續而任之，則無所去憂而憂自去也。

【疏】夫稟性受形，僉有崖量，脩短明暗，素分不同。此如鳧鶴，非所斷續。如此，即各守分內，雖爲無勞去憂，憂自去也。

【釋文】「去憂」起呂反。注去憂，去也同。

〔八〕【注】夫仁義自是人之情性，但當任之耳。

【釋文】「意」如字。下同。亦作醫。

〔九〕【注】恐仁義非人情而憂之者，真可謂多憂也。

【疏】噫，嗟歎之聲也。夫仁義之情，出自天

理，率性有之，非由放效。彼仁人者，則是曾史之徒，不體真趣，橫生勸獎，謂仁義之道可學而成。莊生深嗟此迷，故發噫歎。分外引物，故謂多憂也。（非）其（非）③人情乎者，是人之情性者也。

〔校〕①闕誤引江南古藏本云岐作跂。今本作跂，疑釋文云崔本作枝之枝係岐字之誤，故云或渠支反。②之無二字依劉文典補正本刪，並以之字屬言字下。③其非依正文改。

且夫駢於搃者，決之則泣；枝於手者，斂之則啼。二者，或有餘於數，或不足於數，其於憂一也〔一〕。今世之仁人，蒿目而憂世之患〔二〕；不仁之人，決性命之情而饕

貴富<sub>三</sub>。故意仁義其非人情乎<sub>四</sub>！自三代以下者，天下何其囂囂也<sub>五</sub>？

〔一〕【注】謂之不足，故泣而決之；以爲有餘，故啼而齧之。夫如此，雖①羣品萬殊，無釋憂之地矣。唯各安其天性，不決駢而齧枝，則曲成而無傷，又何憂哉！

【疏】齧者，齧斷也。決者，離析也。有餘於數，謂駢生六指也。不足於數，謂駢爲四指也。夫駢枝二物，出自天然，但當任置，未爲多少。而惑者不能忘淡，固執是非，謂枝爲有餘，駢爲不足，橫欲決駢齧枝，成於五數。既傷造化，所以泣啼，故決齧雖殊，其憂一也。【釋文】「齧」李音紇，恨發反，齒斷也。徐胡勿反。郭又胡突反。「啼」音提。崔本作「諦」。

〔二〕【注】兼愛之迹可尚，則天下之目亂矣。以可尚之迹，蒿令有患而遂憂之，此爲陷人於難而後拯之也。然今世正謂此爲仁也。【疏】蒿，目亂也。仁，兼愛之迹也。今世，猶末代。言曾史之徒，行此兼愛，遂令惑者捨己效人，希幸之路既開，耳目之用亂矣。耳目亂則患難生，於是憂其紛擾，還救以仁義。不知患難之所興，興乎聖迹也。【釋文】「蒿目」好羔反。司馬云：亂也。李云：蒿目，快性之貌。○盧文弨曰：今本快作決②。○俞樾曰：司馬與郭注共以蒿目二字爲句，解爲亂天下之目，義殊未安。蒿乃睷之假字。玉篇目部：睷，庾鞠切，目明又望也。是睷爲望視之貌。仁人之憂天下，必爲之睷然遠望，故曰睷目而憂世之患。

睷與蒿，古音相近，故得通用。詩靈臺篇白鳥翯翯，孟子梁惠王篇作鵠鵠，文選景福殿賦作確確。然則蒿之通作睷，猶翯之通作鵠與確矣。周易文言傳：確乎其不可拔。說文土部

曰：墮，堅不可拔也。即本易義。是確與墮通，亦其例也。「蒿令」力呈反，下同。「於難」乃旦反。「後拯」拯救之拯。

〔三〕【注】夫貴富所以可饕，由有蒿之者也。若乃無可尚之迹，則人安其分，將量力受任，豈有決

己效彼以饕竊非望哉？

【疏】饕，貪財也。素分不懷仁義者，謂之不仁之人也。意在貪求利祿，偷竊貴富，故絕己之天性，亡失分命真情，而矯性偽情，舍我逐物，良由聖迹可尚，故有斯弊者也。是知抱樸還淳，必須絕仁棄義。

【釋文】「饕」吐刀反。杜預注左傳云：貪財曰饕。

〔四〕【疏】此重結前旨也。○慶藩案意讀爲抑。抑或作意，語詞也。

論語學而篇抑與之與，漢石

經作意。墨子非命篇意將以爲利天下乎，晏子春秋雜篇意者非臣之罪乎，漢書敍傳曰：其抑者從橫之事復起於今乎。抑者與意者同，並與此句法一例。或言意者，或單言意，義亦同也。

〔五〕【注】夫仁義自是人情也。而三代以下，橫共囂囂，棄③情逐迹，如將不及，不亦多憂乎！

【疏】自，從也。三代，夏殷周也。囂囂，猶謹詬也。夫仁義者，出自性情。而三代以下，棄情徇迹，囂囂競逐，何愚之甚！是以夏行仁，殷行義，周行禮，即此囂囂之狀也。

【釋文】「囂」許橋反，又五羔反。字林云：聲也。崔云：憂世之貌。

〔校〕①世德堂本雖作舉。②釋文原刻作快，世德堂本作決。③世德堂本棄作乘。

且夫待鉤繩規矩而正者，是削其性者也<sup>〔一〕</sup>；待繩約膠漆而固者，是侵其德者也<sup>〔二〕</sup>；屈折禮樂，响俞仁義，以慰天下之心者，此失其當然也<sup>〔三〕</sup>。天下有當然。當然者，曲者不以鉤，直者不以繩，圓者不以規，方者不以矩，附離不以膠漆，約束不以繩索<sup>〔四〕</sup>。故天下誘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，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<sup>〔五〕</sup>。故古今不二，不可虧也<sup>〔六〕</sup>。則仁義又奚連連如膠漆繩索而遊乎道德之間爲哉<sup>〔七〕</sup>，使天下惑也<sup>〔八〕</sup>！

〔一〕【疏】鉤，曲；繩，直；規，圓；矩，方也。夫物賴鉤繩規矩而後曲直方圓也，此非天性也。  
〔諭〕「喻」人待教迹而後仁義者，非真性也。夫真率性而動，非假學也。故矯性偽情，舍己效物而行仁義者，是減削毀損於天性也。

〔二〕【疏】約，束縛也。固，牢也。侵，傷也。德，真智也。夫待繩索約束，膠漆堅固者，斯假外物，非真牢者也；喻學曾史而行仁者，此矯偽，非實性也。既乖本性，所以侵傷其德也。

〔三〕【疏】屈，曲也。折，截也。响俞，猶嫗撫也。揉直爲曲，施節文之禮；折長就短，行漫灑之樂；嫗撫偏愛之仁，响俞執迹之義。以此偽真，以慰物心，遂使物喪其真，人亡其本，既而棄本逐末，故失其真常自然之性者也。此則總結前文之失，以生後文之得也。【釋文】「屈」崔本作「屈」。【釋文】「屈」崔本作「屈」。折之熱反，謂屈折支體爲禮樂也。「响」況於反，李況付反。本又作嫗，於禹

反。「俞」音曳，「李」音喻。本又作喞，音詡，謂喞喻顏色爲仁義之貌。

〔四〕【疏】夫天下萬物，各有常分。至如蓬曲麻直，首圓足方也；水則冬凝而夏釋，魚則春聚而秋散，斯出自天然，非假諸物，豈有鉤繩規矩膠漆繹索之可加乎！在形既然，於性亦爾。故知禮樂仁義者，亂天之經者也。又解：附離，離，依也。故漢書云：哀帝時附離董氏者，皆起家至二千石，注云：離，依之也。

【釋文】「繹」音墨。

廣雅云：索也。「索」悉各反。下同。

〔五〕【注】夫物有當然，任而不助，則泯然自得而不自覺也。【疏】誘然生物，稟氣受形，或方或圓，乍曲乍直，亭之毒之，各足於性，悉莫辨其然，皆不知所以生，豈措意於緣慮，情係於得失者乎！是知屈折喞俞，失其常也。

〔六〕【注】同物，故與物無二而常全。【疏】夫見始終以不一者，凡情之闇惑也；覩古今之不二者，聖智之明照也。是以不生而生，不知所以生，不得而得，不知所以得；雖復時有古今而法無虧損，千變萬化，常唯一也。

〔七〕【注】任道而得，則抱朴獨往，連連假物，無爲其間也。【疏】奚，何也。連連，猶接續也。夫道德者，非有非無，不生不滅，不可以聖智求，安得以形名取！而曾史之類，性多於仁，以己率物，滯於名教，束縛既似緘繩，執固又如膠漆，心心相續，連連不斷。懷挾此行，遨遊道德之鄉者，譬猶以圓學方，以魚慕鳥，徒希企尚之名，終無功用之實，筌蹄不忘魚兔，又喪已陳芻狗，貴此何爲也！【釋文】「連連」司馬云：謂連續仁義，遊道德間也。

〔八〕【注】仁義連連，祇足以惑物，使喪其真。

【疏】仁義之教，聰明之迹，乖自然之道，亂天下之心。

【釋文】「祇足」音文。「使喪」息浪反。下已喪同。

夫小惑易方，大惑易性<sup>(一)</sup>。何以知其然邪<sup>(二)</sup>? 自虞氏招仁義以撓天下也，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<sup>(三)</sup>，是非以仁義易其性與<sup>(四)?</sup> 故嘗試論之，自三代以下者，天下莫不以物易其性矣<sup>(五)</sup>。小人則以身殉利，士則以身殉名，大夫則以身殉家，聖人則以身殉天下<sup>(六)</sup>。故此數子者，事業不同，名聲異號，其於傷性以身爲殉，一也<sup>(七)</sup>。臧與穀，一人相與牧羊而俱亡其羊<sup>(八)</sup>。問臧奚事，則挾策讀書；問穀奚事，則博塞以遊。二人者，事業不同，其於亡羊均也<sup>(九)</sup>。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，盜跖死利於東陵之上<sup>(十)</sup>，一人者，所死不同，其於殘生傷性均也<sup>(十一)</sup>，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<sup>(十二)</sup>! 天下盡殉也。彼其所殉仁義也，則俗謂之君子；其所殉貨財也，則俗謂之小人<sup>(十三)</sup>。其殉一也，則有君子焉，有小人焉；若其殘生損性，則盜跖亦伯夷已，又惡取君子小人於其間哉!<sup>(十四)</sup>

〔一〕【注】夫東西易方，於體未虧；矜仁尚義，失其常然，以之死地，乃大惑也。

【疏】夫指南爲北，其迷尚小，滯迹喪真，爲惑更大。

〔二〕【疏】然，如是也。此即假設疑問以出後文。